

國立空中大學 35 週年校慶「疫情·憶情」

生活敘事徵文比賽實施計畫

壹、計畫宗旨:鼓勵參賽者藉由自身或週遭朋友之生活經驗，撰寫與防疫相關之文章或故事，以傳遞面對疫情之正向態度，進而凝聚正能量，傳遞愛與關懷，建立正確價值觀，增進生活實踐與反思能力。

貳、主辦單位:國立空中大學學生事務處。

協辦單位:國立空中大學各學習指導中心。

參、參加對象:本校教職員、學生及校友(包含兼任教師及選修生)。

肆、甄選稿件規格及評選標準:

一、稿件格式規定:作品一律採電子檔方式繕打，並依附表格式寫作，內頁文字以 14 號標楷體，行距採 1.5 倍間距，直式橫書，字數限制為 600-1200 字(含標點符號)。

二、徵文主軸:以自身或週遭朋友之生活經驗撰寫與防疫相關之文章或故事，可自訂題目(例如:「遠離疫情、共創未來」、「一起走過、愛永不止息」、「我們與愛的距離」…)。

三、評審結果擇日公佈於本校學生事務處網站(入選者將另以電話通知)。

四、評選標準:

(一)主題適切 30%。

(二)內容表現 30%。

(三)詞藻技巧 20%。

(四)文意流暢 20%。

伍、報名及投稿方式:

一、請至本處網站(<https://coach.nou.edu.tw/>)之最新消息下載「報名表」(含著作權聲明)及「徵文作品表單」。

二、應繳交文件如下:

(一)紙本「報名表」及「徵文作品表單」各 1 份，即日起至 6 月 30 日(星期三)止，教職員請寄至或親送本校學生事務處(24701 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 172 號 6 樓)，學生部分請寄至或親送所屬學習指導中心，郵

寄一律使用掛號方式並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二)「徵文作品表單」另需繳交電子檔，請於徵文期間內寄至學生事務處電子信箱(coach@mail.nou.edu.tw)，逾期不受理。

三、每人報名投稿以 1 篇為限，報名投稿後作品不得要求刪修或置換。

陸、收件時間:請各學習指導中心彙整所屬中心收件資料，於 110 年 7 月 9 日(星期五)下班前將報名表與徵文作品之紙本及電子檔一併寄至本校學生事務處鄭宛榛小姐收(coach@mail.nou.edu.tw)。

柒、獎項:

一、獎項內容:

(一)第一名:1 名，頒發 5000 元禮券及獎狀 1 幀。

(二)第二名:1 名，頒發 3000 元禮券及獎狀 1 幀。

(三)第三名:1 名，頒發 2000 元禮券及獎狀 1 幀。

(四)佳作:5 名，頒發 1000 元禮券及獎狀 1 幀。

二、獲獎名額:名額視投稿數量及評選結果，得不足額錄取。

捌、注意事項:

一、凡參加投稿作品應具原創性，限未曾投稿、參賽、公開發表之作品，作品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得獎作品如經發現違反參加資格，或有侵害他人著作權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取消其獎勵資格，並追回已發放之禮券及獎狀。

二、參選者請於報名及投稿表格上詳載個人資料，作品稿件上請勿加註任何記號，或書印作者姓名；作品字數不足、資料繳交不齊全者，視為不合格件，不予評選。

三、作品於送件同時，應由參賽者依著作權法規定簽署「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得獎作品之著作權屬於國立空中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基於非營利之教育推廣與資源分享目的擁有推廣、借閱、公布、印製、發行、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之權利，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

四、若有涉及相關著作權法律責任及侵害第三人權利時，悉由作品提供者自行負法律上責任，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五、各項注意事項載明於本計畫中，參賽者於參加本計畫之同時，即同意

接受本計畫注意事項之規範。本計畫如有任何疑義，皆以主辦單位正式公告為主，主辦單位保留活動修改及變更之權利。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

六、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裁決權，參賽者不得異議。

玖、本計畫經簽請校長同意後實施，必要時得修訂之。